

英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英人社监字〔2024〕第 52-6 号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

被处罚单位：广州振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路 156 号 2008 房

法定代表人：黄强

案 由：2024 年 7 月 8 日，唐凌云等 6 人投诉反映在广州振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振博公司”）承包的英德市沙口镇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A2 车间升级改造电仪安装工程做工，在 2023 年 7 月进场，实际工程完工时间是 2024 年 6 月，至今班组有 6 人的工资尾款未结算支付。我局受理后，通过对唐凌云等 4 人调查笔录、广州振博公司盖章欠薪资料等证据显示，广州振博公司在施工期间未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规定建立用工台账、未按时足额结算支付劳务班组工人工资。广州振博公司违反了《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

十条“用人单位应当以货币形式按照确定的工资支付周期足额支付工资，不得拖欠或者克扣”等规定。

2024年7月23日，我局依法向广州振博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告知立案查处。但广州振博公司逾期未派员配合调查，也未举证欠薪不实的情况回复。2024年8月23日，我局依法向广州振博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广州振博公司改正欠薪行为，但广州振博公司逾期未在期限改正指令书期限内改正欠薪行为。

综上所述情况，依据《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四十八条“因工资支付发生争议，用人单位负有举证责任。用人单位拒绝提供或者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提供有关工资支付凭证等证据材料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或者人民法院可以按照劳动者提供的工资数额及其他有关证据作出认定”等规定，我局法制审核小组就广州振博公司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集体讨论，并根据投诉人唐凌云等4人调查笔录及投诉人提供的欠薪等证据资料进行汇总，认定广州振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拖欠唐凌云等6人工资合计：102946元。

2024年9月2日，我局依法向广州振博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告知书》，2024年9月10日，我局依法向广州振博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责令广州振博公司履行支付工人工资的法律义务，支付拖欠唐凌云等6人工资合计：102946元。但广州振博公司逾期未提供有关证据材料向

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执行我局作出的行政处理决定。

根据以上查处情况，我局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发出了《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告知书》，告知其如对该行政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该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携带相关证据材料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但广州振博公司未在规定时限内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违法违规事实：经查明，广州振博公司拖欠唐凌云等 6 人工资合计：102946 元，违反了《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十条：

“用人单位应当以货币形式按照确定的工资支付周期足额支付工资，不得拖欠或者克扣”... 规定。经我局责令改正拒不改正、不履行我局行政处理决定。

相关证据：1. 唐凌云等 4 人调查笔录及投诉人提供的欠薪等证据资料；2. 《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告知书》《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告知书》文书送达凭证等证据资料。

行政处罚依据：《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第五十七条“用人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视情节轻重，处以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三）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或者拒不履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行政处理决定的”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清远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第二版）》的通知第十二条情节严重可参考下列一项或者多项因素予以考量：（二）涉案金额 5 万元以上的；（五）造成严重危害后果的。附件 1 第 75 项违法情节为较重、处罚细化幅度为 14000 元至 20000 元”等规定。广州振博公司的违法行为构成情节严重的情形，经我局责令改正拒不改正，拒不履行我局的行政处理决定。综上所述，我局研究决定作出以下行政处罚：

行政罚款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16000.00 元）。

广州振博公司应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到我局指定银行缴纳罚款，并将缴款回执交回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大队。逾期不缴纳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英德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清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期间，本决定不停止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英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备注：本处罚决定书一式四份。